

宜诺包装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宜诺包装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正在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7日开市时起暂停转让，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7日披露的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9）；后于2016年4月14日发布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39），对所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予以了披露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正全力推进所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但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。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

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对股票停牌为投资者带来的诸多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，并注意投

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诺包装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